证券代码:000590 证券简称:紫光古汉 公告编号:2011-006

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扭亏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2011年1月1日—2011年3月31日	2010年1月1日—2010年3月31日
净利润	约1900-2000万元	-252.8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约0.09-0.10 元	-0.0125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主要原因说明

1、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增长。

2、本报告期公司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测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0001 证券简称:深发展A 公告编号:2011-004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2011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50% - 60%	盈利:157,812万元
	盈利:236,718万元-252,49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68元- 0.72元	盈利:0.51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行2011年第一季度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资产规模的稳定增长,以及利差改善和成本有效控制。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行2011年第一季度的具体财务数据以本行披露的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43 证券简称:通产丽星 公告编号:2011-017号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0一0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1年3月21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11年4月15日召开二0一0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已于 2011年 3 月23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2011年4月15日 (星期五)上午9时30分,会议预定时间半天。

4、会议方式

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5、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1年4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保荐代表人。

6、会议地点

深圳市布吉坂田五和南路49号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坂田分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2、本次会议的提案

(1)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关于201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4)关于2011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5)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本事项不需审议。

3、2010年度股东大会所有提案内容详见刊登在2011年3月23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人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登记时间

2011 年4 月14日 (星期四)上午8:00-11:00 时,下午14:00-16:00时。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深圳市布吉坂田五和南路 49 号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坂田生产厂二楼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518112,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布吉坂田五和南路 49 号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坂田分厂,邮编:518112

联 系 人:彭晓华、李鑫

联系电话:0755-28483234 0755-28482022-102或124

传 真 号:0755-28483900(传真请注明:转董事会办公室)

五、其他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4月12日

附:授权委托书式样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或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11年4月15日 召开的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二0一0年度股东大会,并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 (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公司 (本人),其后果由本公司 (本人)承担。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序号	议案	同意	弃权	反对
1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201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4	《关于2011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5	《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议案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议案在赞成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被委托人身份证件: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

被委托人签字样本:

委托人 (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签发日期: 2011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200770 证券简称:*ST武锅B 公告编号:2011-007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告所载2010年度的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尚须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万元)	62,337.06	51,767.92	20.42
营业利润(万元)	-7,301.45	-68,750.84	89.38
利润总额(万元)	3,091.35	-68,756.02	10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53.59	-67,567.25	101.2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	-2.27	101.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6	---	---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幅度(%)
总资产(万元)	178,654.26	210,074.63	-1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88,542.57	-89,396.16	0.95
每股净资产(元)	-2.98	-3.01	1.00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情况简要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2,337.0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0.42%;实现利润总额3,091.3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4.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3.5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1.26%。

2、财务状况简要说明

2.1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89.38%,主要原因如下:

一、201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增减幅度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20.42%	1. 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加18.91%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出口项目增加所致; 2.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增加85.29%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处置呆滞材料数量较大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8.45%	主要系地方教育附加费率调整,公司收到武汉市武昌区地方税务局返还的地方教育发展费483,561.86元所致。
销售费用	73.18%	主要系本年度投标活动增加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63.92%	主要系公司整体搬迁完毕,本年度无发生计入上年度的搬迁成本分摊和计提的员工退休福利费、专业咨询服务费等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26.01%	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偿还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19.93%	主要系本年应收账款大幅下降致使计提坏账准备减少及本年度计提原材料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2,090.78%	系本年度人民币兑换外币汇率上升所致。

2.2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长104.50%,主要系本年度营业外收入增加,其中:收到职工安置费补助、节能奖励等政府补助10,000万元,新兴产业重大项目投资贴息补助303万元及本期废旧资产处置净收益增加所致;

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01.26%,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长,公司实现扭亏为盈所致;

2.4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101.32%,主要系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所致。

三、业绩泄漏原因和股价异动情况分析 (如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无

五、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YEUNG Kwok Wei Richard (杨国威)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Chin Wee Hua (陈伟豪)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SEOW Ven Sern (蒋文升)先生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200770 证券简称:*ST武锅B 公告编号:2011-008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亏损 □扭亏 □同向大幅上升 □同向大幅下降

2.业绩预告情况表

一、201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本报告期 2011年1月1日——2011年3月31日	上年同期 2010年1月1日——2010年3月31日	增减变动(%)
净利润	约-4,100万元至-4,900万元	-6,469万元	--
基本每股收益	约-0.14元至-0.16元	-0.22元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门测算做出,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经营业绩预计亏损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国外项目延迟执行及国内订单低于预期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因公司2007年、2008年、2009 年三年连续亏损,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 条、第14.1.3 条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已决定公司股票于2010年4月9日起暂停上市。《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公告》已刊登于2010年4月2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公司若在规定期限内未实现恢复上市的相关条件,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公司董事会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编号:临2011-008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0年5月21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金额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公司已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于2010年10月15日签发的 《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 [2010]CP149号),接受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25? 亿元,注册额度自该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公司于2011 年4 月12 日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规模为4 亿元人民币的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已于2011年4月13日全额到账,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11辽成大CP01
短期融资券代码	1181168	短期融资券期限	366天
付息方式	自缴款日开始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发行招标日	2011年4月12日
起息日	2011年4月13日	到期日	2012年4月13日
实际发行总额	人民币肆亿元整	计划发行总额	人民币肆亿元整
发行价格	100元/佰元面值	票面利率	4.96%
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 (http:// www.chinamoney.com.cn)与中国债券信息网 (http:// www.chinabond.com.cn)。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0728 证券简称:国元证券 公告编号:2011-013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告所载2011年第一季度的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尚须经最终核算,可能与最终核算的财务数据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1年第一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合并报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万元)	58,981.46	52,759.10	11.79%
营业利润(万元)	32,962.66	33,981.61	-3.00%
利润总额(万元)	33,373.66	34,017.77	-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406.17	26,265.24	-3.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9	0.134	-3.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	1.72%	下降0.0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幅度(%)
总资产(万元)	2,574,436.53	2,490,070.88	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1,531,090.74	1,498,002.60	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80	7.63	2.23%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公司一季度除经纪业务外,其他各项业务发展较为平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3.27%的主要原因为代理买卖证券佣金费率同比降低,经纪业务收入同比下降近15%所致。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14日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证券代码:600030 编号:临2011-01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1年4月13日下午在北京华都饭店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其中,网络投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时间为2011年4月13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2723人,代表43092097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33%,其中,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21人,代表34903640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09%;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2702人,代表8188456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2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市康博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本次股东大会由王东明董事长主持。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 (包括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逐项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 (H股)(简称 "本次发行")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简称 "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 (简称 "本次发行并上市")。

(二)关于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方案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事宜以及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向境外专业机构、企业和自然人及其他投资者募集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H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2、发行时间

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发行窗口完成本次发行并上市,具体发行时间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国际资本市场状况和境内、外监管部门审批进展情况加以决定。

3、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方式为香港公开发行及国际配售。根据国际资本市场的惯例和情况,国际配售可包括但不限于:(1)依据美国1933年《证券法》及其修正案项下144A规则于美国向合资格机构投资者进行的发售;(2)依据美国1933年《证券法》及其修正案项下S条例进行的美国境外发行;(3)日本非上市公开发行 (POWL)。

4、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的H股股数不超过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0%,并授予簿记管理人不超过上述发行的H股股数15%的超额配售权。

5、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价格将在充分考虑本公司现有股东利益、投资者接受能力以及发行风险等情况下,根据国际惯例,通过订单需求和簿记建档,根据发行时国内外资本市场情况、参照同类公司在国内外市场的估值水平确定。

6、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对象为境外专业机构、企业和自然人及其他投资者。

7、发售原则

香港公开发售部分将根据接获认购者的有效申请数目而决定配发给认购者的股份数目。配发基准根据认购者在香港公开发售部分有效申请的股份数目而可能有所不同,但仍会严格按照比例分摊。在适当的情况下,配发股份也可通过抽签方式进行,即部分认购者可能会获配发比其他申请认购相同股份数目的认购者较多的股份,而未获抽中的认购者可能不会获配发任何股份,公开发售部分的比例将按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规定的超额认购倍数设定 "回拨"机制。

国际配售部分占本次发行的比例将根据香港公开发售部分比例来决定。国际配售部分的配售对象和配售额度将根据累计订单,充分考虑各种因素来决定,包括但不限于:总体超额认购倍数、投资者的质量、投资者的重要性和在过去交易中的表现、投资者下单的时间、订单的大小、价格的敏感度、预路演的参与程度、对该投资者的后市行为的预计等。

在本次国际配售分配中,将优先考虑基石投资者、战略投资者 (如有)和机构投资者。

在不允许就本公司的股份提出要约或进行销售的任何国家或司法管辖区,本方案的公告不构成销售本公司股份的要约,且本公司也未诱使任何人提出购买本公司股份的要约。本公司在发出招股说明书后,方可销售本公司股份或接受购买本公司股份的要约。

8、国有股减持

根据国务院《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规定,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时,本公司国有股股东应按照H股融资额的10%进行国有股减持,具体减持方案按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确定并实施。

(三)关于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为本次发行并上市,公司需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并根据H股招股说明书所载条款及条件,向境外专业机构、企业和自然人及其他投资者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

(四)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五)关于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公司本次发行H股股票所得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通过补充资本金,用于海外业务平台的构建,其中包括:

1、建立或择机收购海外研究、销售及交易网络,包括组建国际研究团队,建设国际销售网络,发展证券保证金融资等其他海外及跨境业务;

2、发展资本性中介业务,包括大宗经纪业务,结构性产品业务,固定收益、外汇及大宗商品业务;

3、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向计划以H股招股说明书的披露为准。

(六)关于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相关决议有效期为该等决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八个月。

(七)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H股股票发行和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股东大会同意根据本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工作的需要,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发行并上市有关的事项:

1、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全权实施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具体的H股发行规模、发行价格 (包括价格区间和最终定价)、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超额配售事宜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必要且适当地修改、签署、递交及刊发募集说明书;批准盈利及现金流预测事宜;签署、执行、修改、中止任何与本次发行并上市有关的协议;全权处理国有股减持方案报相关部门批准并按照相关部门最终批复办理具体操作事宜和签署相关文件;签署、执行、修改、中止任何关联连交易协议、顾问协议、投资协议、股份过户协议;聘请保荐人、境内外律师、收款银行及其他与本次发行并上市有关的中介机构;代表本公司与香港联交所进行沟通;通过及签署验证笔记以及责任书,决定相关费用,发布正式通告;大量印刷招股书以及申请表格;批准发行股票证书及股票过户以及在上述文件上加盖本公司公章等,以及其他与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有关的事项。

2、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H股股票发行并上市方案,就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事宜向境内外政府有关部门、监管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须向境内外政府有关部门、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所有必要文件;完成与本次发行并上市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及事项。

3、在不限制本议案上述第1点及第2点所述的一般性情况下,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代表本公司批准及通过香港联交所上市申请表格 (A1表格)的形式与内容,批准保荐人适时向香港联交所提交A1表格,并于提交该表格时:

(1)代表本公司作出以下载列于A1表格中的承诺 (如果香港联交所对A1表格作出修改,则代表公司根据修改后的A1表格的要求作出相应的承诺):

① 在本公司任何证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期间的任何时间,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一切要求;

② 如果在上市委员会预期就上市申请进行聆讯审批的日期前,因情况出现任何变化,而导致在此呈交的本申请表格或上市文件稿本中载列的任何资料在任何实质方面存有重大误导性,本公司将通知香港联交所;

③ 在证券交易开始前,向香港联交所呈交《上市规则》第9.11 (37)款要求的声明 (《上市规则》附录五F表格);

④ 按照《上市规则》第9.11 (1)至9.11 (38)条的规定在适当时间提交文件,特别是促使每名董事、拟担任董事的人士、监事及拟担任监事的人士在上市文件刊发后,在切实可行的情况下,尽快按《上市规则》附录五H表格的形式向香港联交所提交一份签妥的声明及承诺;及

⑤ 遵守香港联交所不时公布的刊发和通讯方面的程序及格式要求。

(2)代表本公司按照A1表格中提及的《证券及期货 (在证券市场上市)规则》第5条和第7条的规定批准香港联交所将下列文件的副本送交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存档:

① 所有经本公司向香港联交所呈递的文件 (如A1表格);及

② 本公司或本公司代表向公众人士或公司证券持有人作出或发出的某些公告、陈述、通告或其他文件 (如本公司证券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4、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境内外政府有关机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及本次发行并上市实际情况,对经本次董事会审议和经股东大会批准修改的本公司章程及其附件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调整和修改 (包括但不限于对章程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条件、注册资本等进行调整和修改),并在本次发行前和发行完毕后向中国证监会、工商行政管理局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核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

5、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政府有关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及有关批准文件,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与本次发行并上市相关的决议内容作出相应修改。

6、授权董事会根据需要授权有关人士具体办理与本次发行并上市有关的事务。

7、授权期限为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八个月。

(八)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境内外政府有关机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及本次发行并上市实际情况,对经本次股东大会批准修改的公司《章程》(2011年修订)(包括但不限于对章程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条件、注册资本等进行调整和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调整和修改;授权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股东大会批准修改的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调整和修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2011年修订)及附件在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前,本公司现行章程及附件继续有效。

(九)关于新老股东共享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本公司拟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板挂牌上市,为平衡公司现有股东和未来H股股东的利益,在扣除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的拟分配股利后,本次发行并上市之前公司的累计未分配利润 (如有),由H股发行上市后的所有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上述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比(%)	股数	占比(%)	股数	占比(%)
1、关于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的议案		4272358214	99.14	32303068	0.75	4548433	0.11
2、关于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方案的议案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4269804513	99.09	32257548	0.75	7147654	0.16
	2.2发行时间	4269774613	99.08	32237198	0.75	7197904	0.17
	2.3发行方式	4269885313	99.09	32226398	0.75	7098004	0.16
	2.4发行规模	4269761263	99.08	32226398	0.75	7222054	0.17
	2.5定价方式	4269753563	99.08	32228198	0.75	7227954	0.17
	2.6发行对象	4269761263	99.08	32227498	0.75	7220954	0.17
	2.7发售原则	4269761263	99.08	32226398	0.75	7222054	0.17
	2.8国有股减持	4269715213	99.08	32333898	0.75	7160604	0.17
3、关于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4270803202	99.11	31863999	0.74	6542514	0.15
4、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270534222	99.10	31870379	0.74	6805114	0.16
5、关于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4270763303	99.11	31865499	0.74	6580913	0.15
6、关于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4270692552	99.11	31473899	0.73	7043264	0.16
7、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全权处理与本次H股股票发行和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4270366802	99.10	31558399	0.73	7284514	0.17
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		4270552952	99.10	31453499	0.73	7203264	0.17
9、关于新老股东共享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的议案		4267536972	99.03	36212645	0.84	5460098	0.13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康博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21 证券简称:东华能源 公告编号:2011-018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提请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已刊登于2011年3月2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对本次股东大会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1年4月19日 (星期二)下午:13:00—16: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4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4月18日15:00至2011年4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1年4月12日 (星期二)

3、召开地点:公司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其中,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重复投票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为准。

6、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2011年4月12日 (星期二)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审议《201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0年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审议《关于提请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7、审议《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 (修订稿)》

7.1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7.2限制性股票来源和总量

7.3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7.4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7.5《激励计划》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期及相关限售规定

7.6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其确定方法

7.7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和解锁安排

7.8限制性股票认购款用途

7.9《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7.10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7.11《激励计划》的授予程序及解锁程序

7.12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7.13本《激励计划》变更、终止

7.14回购注销或调整的原则

8、审议《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9、审议《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

议案第一、二、三、四、五、七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1年3月2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议案第六、八、九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0年11月22日的《证券时报》和2011年3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第九项议案做专项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2010年工作进行述职。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权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张家港保税区东华路668号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邮编:215635

信函登记名称:东华能源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时间:2011年4月15日9:00-16:3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4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221 投票简称:东华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

② 在 "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的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一中的子议案1.1,1.02元代表议案一中的子议案1.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序号	议案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00
一、	《201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二、	《201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三、	《2010年财务决算报告》	3.00
四、	《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五、	《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00
六、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00
七、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	7.00
	7.1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7.01
	7.2限制性股票来源和总量	7.02
	7.3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7.03
	7.4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7.04
	7.5《激励计划》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期及相关限售规定	7.05
	7.6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及其确定方法	7.06
	7.7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和解锁安排	7.07
	7.8限制性股票认购款用途	7.08
	7.9《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7.09
	7.10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7.10
	7.11《激励计划》的授予程序及解锁程序	7.11
	7.12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	7.12
	7.13本《激励计划》变更、终止	7.13
	7.14回购注销或调整的原则	7.14
八、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8.00
九、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	9.00

③在 "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